

建言国资监管 助力国企发展

国务委员 王勇

祝愿《中国国资报道》

围绕中心 服务大局 办出特色

王书马

二〇一五年五月

指导单位:国务院国资委新闻中心 联办单位:中央企业媒体联盟《中国企业报》 顾问:厉以宁

主编:丁国明 编辑:陈玮英 E-mail:qiyebaixinwenbu@163.com 校对:许舒扬 美编:王祯磊

2016年04月19日 星期二 第183期 本期共四版

媒体热线:010-68701870 68735793 网址:www.zqgz.com.cn 传真:010-68735735 联系人:杨永峰 E-mail:guozibaodao@163.com

新时期“国企精神”发力

本报记者 赵玲玲

“国企精神”一直以来也被誉为国有企业改革的发展之魂。大庆精神、铁人精神、载人航天精神、青藏铁路建设精神等“国企精神”激励着每一个中国人。

近日,由国资委宣传局指导,中央企业党建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国资委新闻中心、人民网联合主办的首届“国企精神研讨会”召开,新时期“国企精神”集中亮相,展现了中央企业的价值追求与精神力量。

会上,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中国中车集团公司、大唐电信科技产业集团分享了各自普通员工在工作中的感人故事和优异成绩,并面向社会发布了“事业高于一切”的“核工业精神”、以“自力更生、创新图强”为特征的“预警机精神”、用自己的实践诠释“为国家争光,为民族争气,一定要打造出中国品牌”的“中国高铁工人精神”以及以5G方面的创新成功证明了“自主创新、勇于担当”的“大唐电信精神”。

国务院国资委宣传局副局长韩天表示,国有企业的改革发展需要培育出一大批反映民族特征、顺应时代要求、体现国企特色、催人奋发向上的“国企精神”。

人民网监事会主席唐宁表示,国有企业不仅是国家经济、国防建设的重要骨干力量,同时也是精神文明建设的中流砥柱。

韩天认为,“国企精神”凝结着国有企业的发展理念,反映着国企员工的共同价值追求,是国有企业改革发展之魂和宝贵的无形财富,也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具体体现。长期以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元素在国有企业基因里处处可见,“国企精神”更是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丰富表达。

韩天表示,“这些年来,中核集团、中国电科、中国中车、大唐电信等国有企业贯彻落实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要求,不断总结、提炼、培育、弘扬‘国企精神’,这是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生动体现。”



国企供给侧改革 亟待破解三大动力困境

王利博制图

本报记者 赵玲玲

日前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通过了《装备制造业标准化和质量提升规划》,提出坚持标准引领,建设制造强国,是结构性改革尤其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内容,有利于改善供给、扩大需求,促进产品产业迈向中高端。

2016年是“十三五”开局之年,“释放新需求,创造新供给”被作为主线写入“十三五”发展纲要。“从化解过剩产能到处置僵尸企业,从培育新产业新业态,到增加公共产品和服务供给,除了要摆脱‘速度情结’、消除‘换挡焦虑’外,最重要的是注重顶层设计的发动机建设。”国资问题专家李锦在接受《中国企业报》记者采访时认为,“只有内在积极性调动起来了,才能有壮士断腕的勇气,以及讲大局、算大账、干实事的本领,才能让供给侧改革切实取得实效。”

以国企改革 促进供给侧改革

记者注意到,进入到元月下旬,国务院常务会议、中央财经领导小组以及中央政治局会议接连研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问题,种种迹象表明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已然开始进入到具体实施阶段。

供给侧改革领域的资深专家、原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所长贾康对《中国企业报》记者表示,当前我国经济仍面临严重的“供给约束”与“供给抑制”,“新常态”其“新”已在经济下行中明朗化,而其“常”则还未实现。实质性的追求是实现结构优化调整和增长质量提升,形成新发展阶段上支持可持续发展的动力体系转型。

国务院国资委研究中心副研究员周丽莎曾对《中国企业报》记者指出,

供给侧改革旨在调整经济结构,使要素实现最优配置,提升经济增长的质量和数量。对于国有企业而言,供给侧改革需要通过化解产能过剩、提高全要素生产率、实现规模经济和经济技术创新等方面予以落实。

“国企改革和供给侧改革是相辅相成、相互促进的。供给侧改革的到来,将会极大地倒逼国企改革。”李锦称,“供给侧改革中去产能过程,特别是清理僵尸企业牵涉到大量产权交易。而国企改革则是要为供给侧改革和整个‘十三五’规划提供动力,提供改革红利。”

李锦进一步阐述道,我们说的国企改革是以产权为主要内容的体制改革,2015年国企改革提出的投资经营公司、职工持股、混合所有制改革等就包含在此范围内。而国企供给侧改革是以产业结构为主要内容的改革,此番国企改革由单纯的体制改革开始向产权体制与产业结构二重奏改革转变。国企改革如果停下来,供给侧改革也搞不下去。

让企业与市场 成改革主导力量

贾康指出,作为一个转轨中的发展中大国,追求“追赶-赶超”式后来居上的现代化,大思路定位必然是“守正出奇”,在充分尊重市场总体而言的资源配置决定性作用的同时,也在政府职能方面有意识地把总量型需求管理与结构型供给管理相互紧密结合,特别是把理性的供给管理作为“十三五”及长时期内“更好发挥政府作用”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内在要求和重要组成部分。

对此,李锦也表达了自己的看法。任何一项改革,只有针对时弊、破解难题,才会有动力。

“我国改革开放实施了30多年,改革的动力主要源于体制之内,体现出‘体制内改革’的基本特性。但是,从目前的情况来看,我国的供给侧改革面临着政府自我革命的动力、企业主体的动力、地方政府联动的动力等多重动力困境。”在李锦看来,“如何建立科学完备的动力机制,是决定供给侧改革能否进入实施阶段和成败与否的核心问题,也是当前供给侧改革的焦点问题。”

分析认为,国企改革那么多方案出来,而实质上推动力极为有限,是一个明摆的事实。深究看来,“我们所缺的并不是方案,而是方案的针对性和可行性,尤其是在方案落地上形成合力。”

对此,多位国资专家都对记者表示,我们首先要做的就是要将“上层动力”转变成“中层动力”,将“政府动力”转变成“企业动力”,最终完成“政府主导型改革”转变为“市场主导型改革”,让企业与市场成为改革的动力和主导力量。

“只有把原来掌握在政府手中的权力合理放给企业,让市场来进行调控,让市场活起来,企业才会主动增加供应。此外,还应将原来国资掌握的部分行业放给市场,让社会资本更多的涌入,如此才能促进国有经济乃至实体经济的更好发展,进而产生供给侧改革积极的‘社会动力结构’。”李锦称。

“总之,中国经济社会发展的现代化进程已经到达一个非比寻常的关键时期和历史性考验关口,仅以短中期调控为眼界的需求管理已不能适应客观需要。”贾康建议,“应当及时、全面引入以‘固本培元’为主旨、以制度供给为核心、以改革为统领的新供给管理方略,针对中国经济社会的重大现实问题,‘中西医结合’多管齐下,共收疗效。”

论道

多维度推进 妥善处置僵尸企业

刘兴国

当前僵尸企业脱困,存在扶持发展、托管、兼并重组、破产退出四种常用方式。2015年年底以来,国务院及相关部门对清理整顿僵尸企业做出了部署,提出“多兼并重组、少破产退出”的僵尸企业处置要求,僵尸企业歼灭战进入了全面打响的新阶段。随着各部门各地区僵尸企业处置工作的加快推进,中央应在全面总结以往僵尸企业处置经验的基础上,进一步鼓励地方政府积极探索创新僵尸企业处置方式,以确保今年僵尸企业清理整顿工作取得更好实效。

一是对特定企业进行定向帮扶。普遍性的帮扶政策可能并不一定能够有效解决具体的脱困问题,地方政府应根据当地僵尸企业具体情况,结合地方政府的帮扶能力与政策空间,采取更具针对性的定向帮扶政策,按照“一企一策”的方式制定僵尸企业帮扶方案。对那些在当地具有较大影响力,脱困问题的妥善解决有利于地区经济发展与就业稳定,只是暂时遇到困难,但仍符合地区产业政策、有市场、有效益的企业,可以有针对性地通过特别手段如注资、剥离不良资产、核销债务等方法帮助企业脱离困境;可以通过地方财政资金设立的帮扶基金向企业注资或贷款,或协助企业与本地金融机构进行沟通,引导本地金融机构继续为企业发展提供必要信贷支持,避免“一刀切”式的抽贷、停贷、压贷阻碍企业脱困发展。

二是试点推进自愿托管。先前国有企业改革过程中,为了解决部分特困国有企业脱困问题,各级国资委均采取了指定托管的方式,将特困国有企业托管给了一些经济效益相对较好的大型国有企业或国有资产经营平台公司。

但实践证明,不少指定被托管企业至今并没有真正实现当初的托管目标,反而给托管方带来了很大的经营压力,影响了托管方的持续经营。基于历史原因,在广东省国资委的指定下,广物控股托管了一批国有僵尸企业,这些企业多数至今没有完成脱困,已经成为广物控股加快发展的沉重负担。未来应积极探索新的僵尸企业托管方式,鼓励效益好的企业自愿托管僵尸企业,同时应当探索鼓励民营企业托管国有僵尸企业。

政府管理部门可以考虑借助网络将需要对外托管经营的僵尸企业进行公开招标,由有托管意向的企业自愿选择对哪些僵尸企业进行托管,然后再由政府管理部门来综合权衡确定合适的托管方,签订僵尸企业托管合同,明确托管方的托管责任和应该完成的脱困目标。通过有选择地托管、租赁上下游企业,江西晶科能源有限公司不仅协助当地政府妥善解决了僵尸企业脱困问题,而且自身也发展成为国内为数不多的拥有光伏产品研发、制造、销售及发电系统安装应用的“产业一条龙”企业。这一自愿托管的经验值得认真总结,而且应当在国有僵尸企业处置工作中大力推广。

三是坚持走改革促脱困道路。改革是当前企业发展的重要动力来源之一,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信部、国务院国资委及地方政府应当将改革作为未来推动僵尸企业脱困的重要路径。僵尸企业自身也应在国家改革框架下,积极进行企业层面的改革探索,以改革重新激发企业发展活力。

一方面,国有僵尸企业应紧密结合当前混合所有制改革的推进,探索实现企业脱困发展的可能路径。通过引入非公资本,或是实施员工持股,国有僵尸企业可以加快完善企业治理结构,建立规范的现代企业制度;可以有机融合国有资本与非公资本的各自优势,深度激发员工积极性,提升发展活力,从而以改革谋发展、以发展促脱困。在上一轮国有企业“抓大放小”的改革进程中,员工持股是那些被政策要求“放”的中小企业脱困发展不得已的选择;在这一轮去僵尸企业进程中,员工持股应当成为国有僵尸企业改革的主动要求。

另一方面,产业结构调整、资产资源优化配置、内部管理变革等,也应当是国有僵尸企业以改革实现脱困发展的努力方向。尤其是在钢铁、煤炭领域,企业背负人员众多、社会职能移交难等沉重包袱,退出资金成本高昂,再加上退出机制和相关政策缺失或不完善,造成了国有钢铁、煤炭僵尸企业停不转、“死不起”的现状,借助企业内部改革谋求脱困应是企业的第一选择。由于连续多年严重亏损,焦煤集团正在发力改革求生存。截至目前,已经分流两万多人,完成了将近一半管理人数的裁减,非经营性资产的处置也在积极推进之中。不过由于多年痼疾缠身,焦煤集团的改革短期内难以在根本上扭转企业困局。

(下转 G03 版)